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 37 號
承辦人：黃瓊儀
電話：(02)2312-4045
傳真：(02)2371-1980
電子信箱：lisa2265@mail.co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農牧字第11200427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自112年5月1日起停用「動物保護及畜禽產品走私檢舉專線0800-231532」，尚須通報動物保護相關案件可撥打「1959動保專線」，請協助周知及修正相關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「1959動保專線」業於111年12月28日啟用，民眾電話直撥1959就可直接接通所在地之動物保護主管機關，提供更方便的案件通報、諮詢管道。
- 二、本會前所設「動物保護及畜禽產品走私檢舉專線0800-231532」，爰配合「1959動保專線」之設立予以停用，另如有畜禽產品走私通報檢舉可撥打「檢舉走私免付費專線0800-039131」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本會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、中華民國保護動物協會、中華民國寵物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人慈愛動物福利基金會、中華民國關懷生命協會、財團法人建蓁環境教育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動物平權促進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動物保護行政監督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防止虐待動物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之心愛護動物協會、財團法人流浪動物之家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懷生相信動物協會、台灣動物保護法律研究協會、社團法人

花府 112/04/26



1120082610

台灣愛狗人協會、世界愛犬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、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畜犬協會、中華民國寵物殯葬服務協會、中華民國寵物食品及用品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高雄市動物保護處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、新竹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屏東縣政府農業處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嘉義市政府建設處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



裝

訂



線

